

2023 年度农村经营服务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江财绩[2021]1号）精神，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村经营服务站主要依法履行下列职责：农民负担监管、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建设指导，农村集体财务规范管理和审计，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及土地流转纠纷调解仲裁，农村经济统计工作。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设办公室，全县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全县土地仲裁庭。

人员编制数：10人 实有在职人数：10人 退休人数：7人

2016年公车改革后，现有车辆编制0台。

二、部门整体收支结余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收到财政资金 270.15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0 元，合计 270.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4.15 万元，项目支出 76 万元；2023 年全年实际支出 270.15 万元；结余财政资金 0 元。

三、预算执行与管理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3 年度评价得分为 99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2023 年预算执行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023 年预算数 173.01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 76 万元，全年执行数 270.15 万元，执行率 156%。

2、履职效益得 89 分。

（1）产出指标内容：总分 45 分，得分 45 分。

1、创建省级合作社、家庭农场，实际完成 4 个，完成率 100%得 10 分。

2、土地承包仲裁培训，实际完成 50 人，完成率 100%，得 10 分。

3、成功创建省级合作社、家庭农场，完成率 100%，得 5 分。

4、土地承包仲裁培训，完成率 100%，得 5 分。

5、完成申报及时率，完成率 100%，得 5 分。

6、工作培训及时率，完成率 100%，得 5 分。

7、投入金额 270.15 万元，完成率 100%，得 5 分。

（2）效益指标方面：总分 35 分，得分 35 分。

1、带动新型农业主体创收 35 万元，年终经统计实际创收 35 万元，得 5 分。

2、带动增加就业人员 200 人，年终经统计实际带动就业人员 260 人，完成 130%，得 10 分。

3、2023 年新增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 40 个，年终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实际注册 51 个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完成 127%，得 10 分。

4、发展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为农民增收打下基础得 10 分。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总分 10 得 9 分：

在年度绩效考核中成绩良好，服务农户对我单位工作不了解，我单位需进一步巩固与提升。

四、存在的问题

1. 至 2019 年机构改革后，农村经营服务站合并到县农业农村局，隶属农业农村局二级机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照我县农业农村局“三定”方案，农村经营服务站的行政职能划归农业农村局政策与改革股（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农村经营服务站只有服务职能，但因职能划分不清晰，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工作开展。

2. 人员严重缺编与工作任务繁重矛盾日益突出。

五、后续的工作计划

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 加强学习宣传。把学习宣传《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作为一项长期性、基础性的工作来抓，通过对农村土地承包政策法规的宣传培训，提高各级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农民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自觉性，确保土地承包政策全面落实到户，赋予农民长久而稳定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3. 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单位：万元

县级 预算 部门 名称	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村经营服务站								
年度 预算 申请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年终决算数		全年执 行数	执行 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01	270.15		270.15	156%	1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 公共预算：	270.15			其中：				
	政府性基金拨 款：				基本支出：194.15				
	纳入专户管理 的非税收入拨 款：				项目支出：7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和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完成单位职能目标中合理分配人、财、物，使之达到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水平。				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45 分)	数量指 标	创建省级合作 社、家庭农场		4 个	4 个	10 分	10 分	
			土地承包仲裁 培训		50 人	50 人	10 分	10 分	
		质量指 标	成功创建省级 合作社、家庭 农场		≥90%	100%	5 分	5 分	
			土地承包仲裁 培训		≥90%	100%	5 分	5 分	

		时效指标	完成申报及时率	≥90%	100%	5分	5分	
			工作培训及时率	100%	100%	5分	5分	
		成本指标	投入金额	270.15	270.15	5分	5分	
	效益指标 (35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新型农业主体创收	30万元	35万元	5分	5分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就业人员	200人	260人	10分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2023年新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	40个	51个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展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为农民增收打下基础	有效改善	极大改善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4%	10分	9分	
	总分					100分	99分	